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發文字號：農林字第0九二00三一四四三號

主旨：公告「宜蘭縣雙連埤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之類別及範圍。
依據：野生動物保育法第八條第四項。

副本：宜蘭縣政府、本會秘書室（請刊登公報）、法規會、林業處（均含附件）

主任委員 李 金 龍

一、名稱、類別、範圍、面積、及主管機關如下表列：

名稱	類別	範圍	面積（公頃）	中央主管機關	主管機關
宜蘭縣雙連埤 野生動物重要 棲息環境	沼澤生態 系、湖泊 生態系、 森林生態 系	羅東林區管理處宜蘭事業區第四十 三、四十七林班及大湖段雙連埤小段 一俟八〇—二四，一一四俟一三五， 一三七俟一四〇地號（一三四地號部 分）	七五〇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宜蘭縣政府

二、檢附範圍圖乙份

圖1 基地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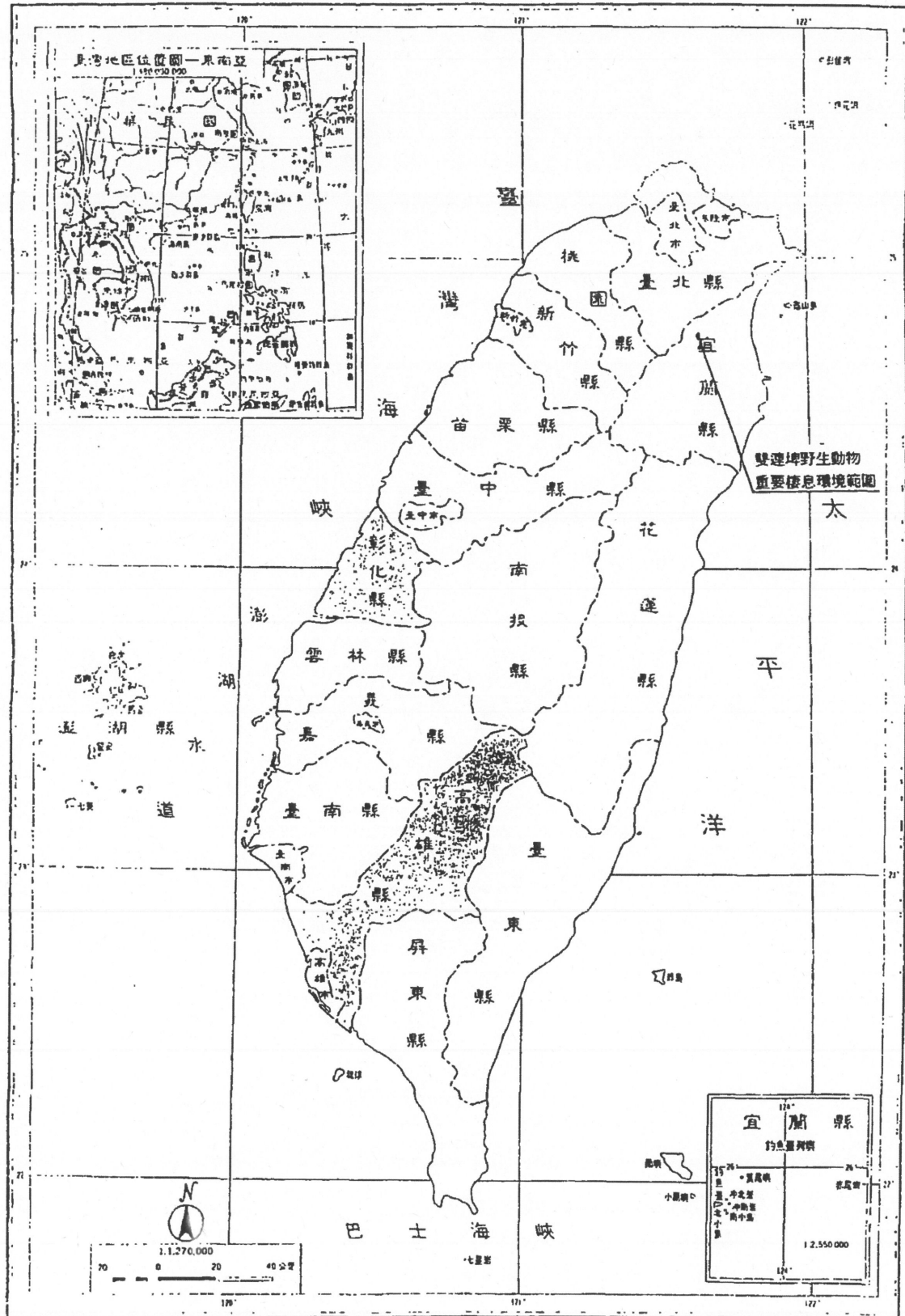


圖 2 雙連埤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範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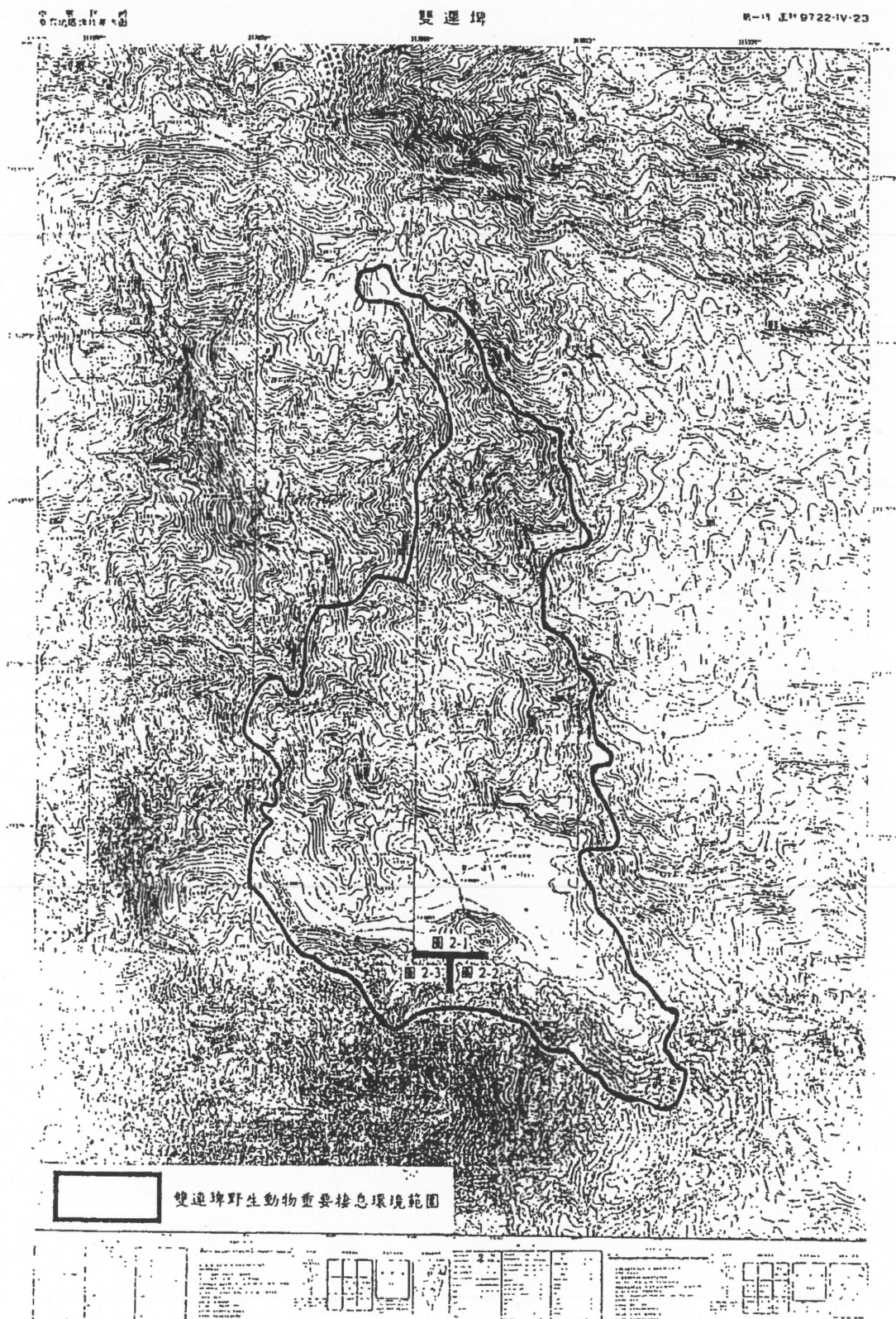


圖 2-1 經建第一版地形圖—雙連埤(圖號 9722-IV-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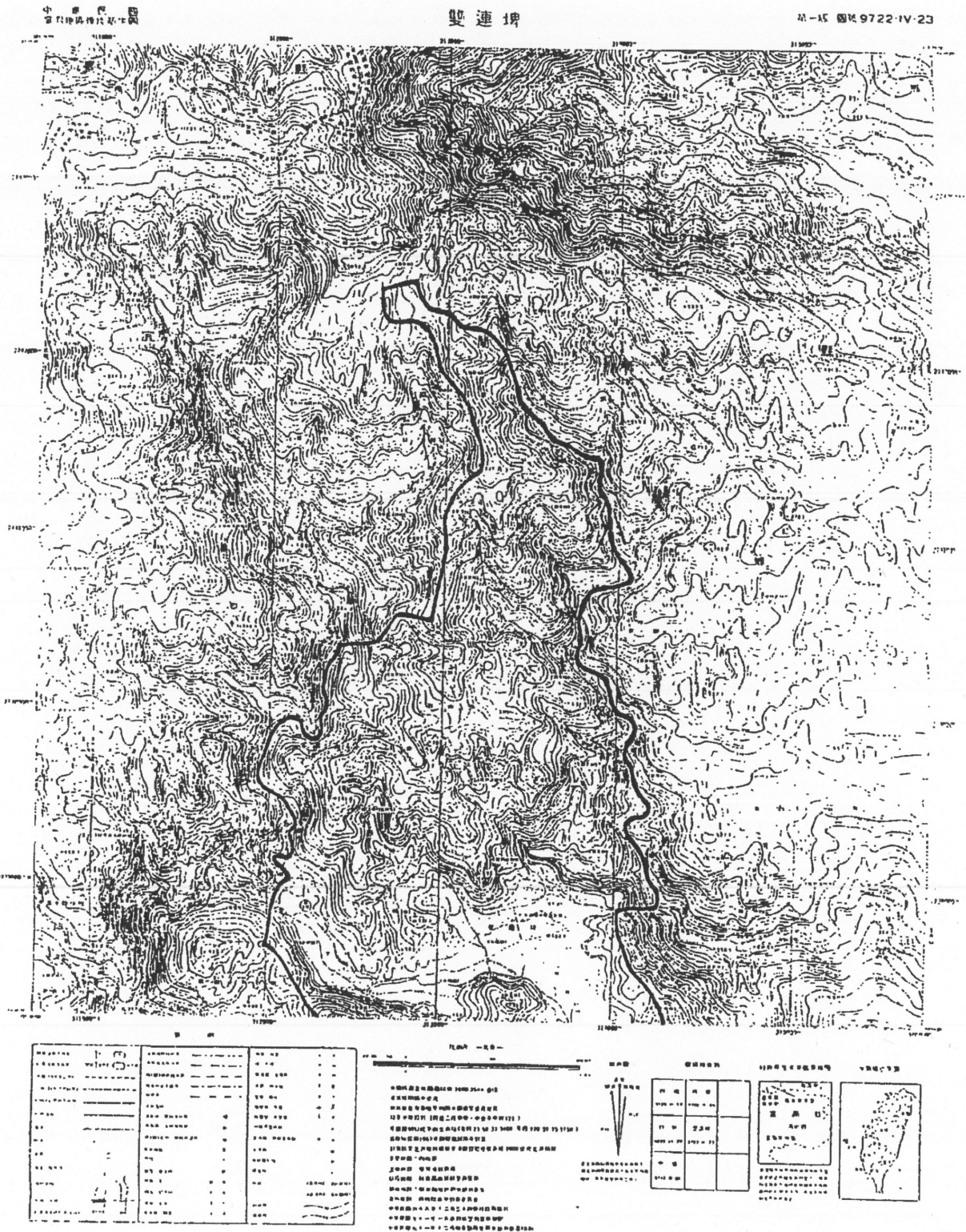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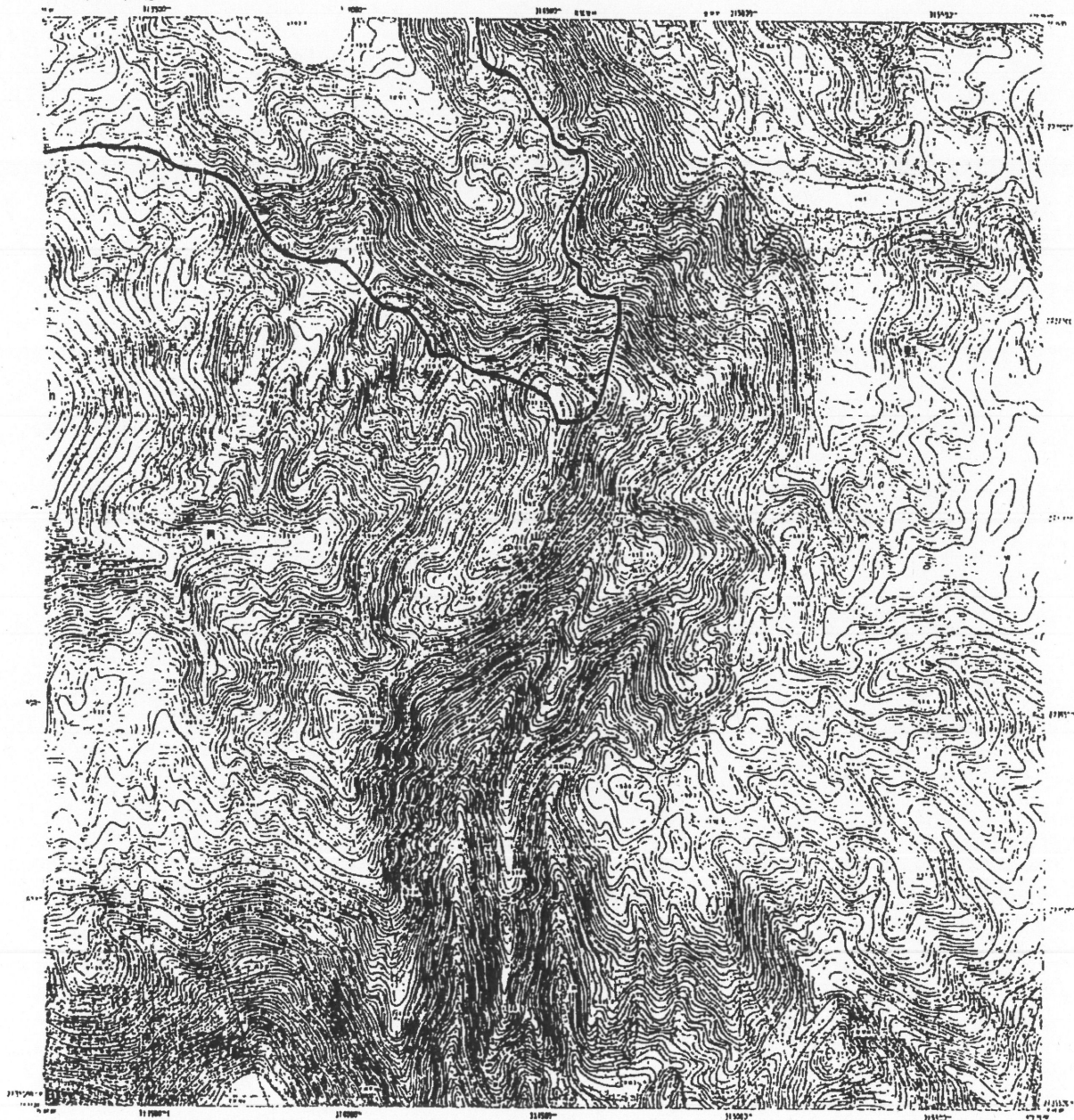


圖 2-2 經建第一版地形圖—三針後山(圖號 9722-III-006)

中華民國
臺灣地圖院編纂

三針後山

第一版 圖號 9722-III-006



圖例	說明	圖例	說明
	道路		鐵路
	河流		溪流
	湖泊		池塘
	山峰		丘陵
	高原		山谷
	峭壁		洞穴
	瀑布		泉水
	橋樑		隧道
	水壩		發電廠
	學校		廟宇
	教堂		政府機關
	工廠		礦山
	火車站		公車站
	機場		港口
	燈塔		紀念碑
	公墓		公園
	森林		田野
	草原		濕地
	海灘		珊瑚礁
	島嶼		環礁
	潟湖		海灣
	海峽		水道
	岬角		半島
	地峽		地峽
	地峽		地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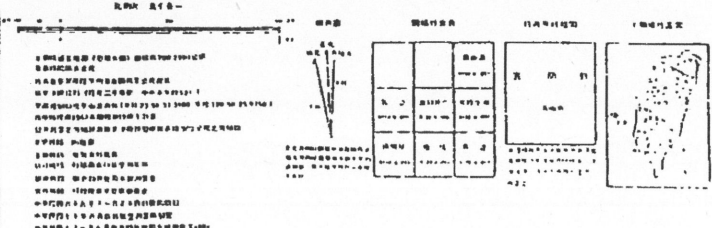


圖 2-3 經建第一版地形圖—石公(圖號 9722-III-005)

